

四川省档案学校
购买热成像设备项目

比
选
文
件

四川省档案学校
2020年3月25日

目 录

目 录.....	1
第一章 比选公告.....	2
第二章 比选须知.....	3
一、总 则.....	4
二、比选文件.....	4
三、比选响应文件.....	5
四、比选程序及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8
五、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9
六、 支付货款.....	9
七、质疑和投诉.....	10
第三章 比选响应文件格式.....	11
一、比选承诺函.....	11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2
三、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13
四、项目实施方案.....	14
五、 资格证明文件.....	14
第四章 项目要求及清单.....	15
第五章 评标办法.....	18

第一章 比选公告

四川省档案学校拟对四川省档案学校购买热成像设备项目通过比选方式选择和确定中选人，诚邀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申请人参与本项目的比选。只有报名参加了比选，并被随机抽取到的比选申请人（即比选被邀请人），才有资格被比选人邀请参加比选竞争。

一、**招标项目：**四川省档案学校购买热成像设备项目

二、**资金来源：**国家财政资金

三、**项目简介**

分别在学校大门、男女生宿舍楼出入口安装热成像设备，并接入学校智慧校园平台，实现进出门测温、面部识别及学校大门管制刀具检测与考勤。

(详见第四章)

四、**比选文件领取时间、地点：**

比选文件自 2020 年 3 月 25 日至 2020 年 3 月 27 日 09:00- 16:30 在四川省档案学校报名领取。比选资格不能转让。

五、**比选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0 年 3 月 30 日 15: 00(北京时间)。

比选响应文件必须在比选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逾期送达的比选响应文件恕不接收。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比选响应文件。

六、**开标地点：**四川省档案学校综合楼五楼

七、**采 购 人：**四川省档案学校

2020 年 3 月 25 日

第二章 比选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项目名称	四川省档案学校购买热成像设备项目
2	评审标准和方法	资格审查后，在符合项目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综合评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3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合法企业，且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须满足本项目要求；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专业能力；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完成时间	详见第四章项目要求
5	质量要求、验收标准	质量要求：详见第四章项目要求 验收标准：详见第四章项目要求
6	最高控制价	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控制价¥23万元（人民币贰拾叁万元整）
7	构成比选文件的其他文件	比选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比选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8	比选截止时间	2020年3月30日15:00(北京时间)。
9	递交比选响应文件地点	四川省档案学校综合楼五楼
10	比选有效期	自比选之日起不少于90天。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比选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比选采购所叙述的货物和服务项目采购。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四川省档案学校。

2.2 “比选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

2.3 “供应商”系指领取了比选文件拟参加比选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的供应商。

3. 合格的供应商

合格的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 (1) 具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条的基本条件；
- (2) 向采购人领取了比选文件并登记备案；
- (3) 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条例；
- (4) 比选文件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比选费用

4.1 供应商参加比选的有关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比选文件

5. 比选文件的构成

5.1 比选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比选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比选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比选邀请；
- (2) 比选须知；
- (3) 比选响应文件格式；
- (4) 项目要求；

5.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比选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比选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没有按照比选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比选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6. 比选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在比选截止时间前，比选采购单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可以对比选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6.2 比选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比选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将在比选文件要求的提交比选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进行，并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领取了比选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

6.3 供应商要求对比选文件进行澄清的，均应在比选截止日三个工作日前按比选文件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6.4 在比选截止时间前，比选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比选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比选文件要求提交比选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了比选文件的供应商。

7. 答疑会

7.1 根据采购项目和具体情况，比选采购单位认为有必要，可以组织召开标前答疑会。答疑会的时间，比选采购单位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了比选文件的供应商。

三、比选响应文件

8. 比选响应文件的语言

8.1 供应商提交的比选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比选采购单位就有关比选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比选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

9. 计量单位

9.1 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目的比选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0. 比选货币

10.1 本次招标项目的比选均以人民币报价。

11. 转包、分包

11.1 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12. 知识产权

12.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3. 商务条款

供应商按照比选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证明材料。

包括以下内容:

-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 (2)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3)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材料。

13.1 其他部分

供应商按照比选文件要求作出的其他应答和承诺。

以上条款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均需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

14. 比选响应文件格式

14.1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比选文件第三章中提供的“比选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除明确允许供应商可以自行编写的外,供应商不得以“比选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比选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签字部分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要求盖章部分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

15. 比选保证金和成交服务费

本次投标无须缴纳比选保证金和成交服务费。

16. 比选有效期

16.1 比选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比选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其比选保证金不被没收。拒绝延长比选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比选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其比选响应文件，关于比选保证金的有关规定在延长的比选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7. 比选响应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17.1 供应商应按“比选须知前附表”准备比选响应文件。

17.2 比选响应文件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鲜章。

17.3 比选响应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个人印鉴。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比选响应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比选。

17.4 比选响应文件必须装订成册并逐页编目编码。

17.5 比选响应文件应根据比选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

17.6 比选响应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

18. 比选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18.1 供应商应在比选响应文件的封面上注明**供应商名称、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18.2 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并加盖密封章(供应商公章)。

18.3 未按以上要求进行密封和标注的比选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19. 比选响应文件的递交

19.1 供应商应在比选文件规定的比选截止时间前，将比选响应文件按比选须知第 18 条规定密封后送达开标地点。比选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比选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19.2 本次比选不接受邮寄的比选响应文件。

20. 比选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供应商在递交了比选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比选响应文件，但

必须在规定的比选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20.2 供应商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盖单位公章。修改书应按比选须知第 18 条规定进行密封和标注，并在密封袋上标注“修改”字样。

20.3 在比选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递交的比选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比选。

四、比选程序及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21. 比选程序

21.1 采购人在比选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报价，供应商须凭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1.2 供应商递交比选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结束后，采购人组织比选小组对递交比选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确定被比选的供应商名单。

21.3 比选小组出具资格审查报告后，采购执行机构将通过资格审查和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名单向所有递交比选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当场宣布。同时将未通过资格审查的原因告知供应商。

21.4 供应商资格审查结束后，比选小组按照比选文件的规定审查供应商递交的比选响应文件。

21.5 比选小组经审查，认为供应商比选响应文件满足比选文件规定要求的，将要求供应商进行报价，并一次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

21.6 供应商进行报价，在比选室外填写报价单，密封递交采购执行机构工作人员，由采购执行机构工作人员收齐后集中递交比选小组。

21.7 供应商报价单应当签字确认，否则无效。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21.8 供应商报价结束后，比选小组按照供应商的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供应商得分相同的，以供应商抽签方式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比选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数量根据比选情况和采购人的需求确定。

22.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22.1 比选结束后，采购执行机构发布比选结果公示，公示期为三个工作日。

22.2 比选结果公示期结束后，由采购人确定成交人，并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五、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3. 签订合同

23.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招标人发出的《成交通知书》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3.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比选文件和成交供应商比选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4. 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5. 履约保证金

本次采购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6. 履行合同

26.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26.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7. 验收

按照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工作的通知》(川财采〔2009〕30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六、支付货款

28. 支付方式

28.1 以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的合同为准。

七、质疑和投诉

29. 详细规定在四川政府采购网法律法规模块见《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办法》和《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工作规程》。

第三章 比选响应文件格式

一、比选承诺函

_____:

我方全面研究了 “_____项目” 项目比选文件，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比选。我方授权_____ (姓名、职务) 代表我方_____ (比选单位的名称) 全权处理本项目比选的有关事宜。

1、我方自愿按照比选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及服务，总价不超过采购人提出的总控制价，为人民币 23 万元。（大写：贰拾叁万元整）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字生效后____日内完成项目的生产、加工。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3、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比选响应文件 1 份。

4、我方承诺，比选有效期为自比选之日起不少于 180 天。

5、我方愿意提供贵公司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比选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7、我方承诺本价格承诺函报价已包含完成项目(包含安装、运输、人工、税费等费用)所需的一切费用。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日 期：

注：本价格承诺函在资格审查结束后密封单独递交。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_____ (供应商名称):

本授权声明: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授权 _____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 为我方 “ _____ ” 项目 (项目编号) 比选活动的合法代表, 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比选、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授权代表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复印件
(双面)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期:

三、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技术负责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成立时间			企业资信证明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 号			
经营范围						
备 注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比选日期:

四、项目方案

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提供详细的方案，格式自拟。

五、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须提供以下资格证明文件：

1. 供应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合法企业，且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须满足本项目要求，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相关承诺函（格式自拟）；
3.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提供相关承诺函（格式自拟）。

六、商务条款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提供以下商务条款证明材料：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2. 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材料。

其他部分：

供应商按照比选文件要求作出的其他应答和承诺。

第四章 项目要求及清单

招标项目简介：

为了实现校园信息化管理，更高效的对学校师生进行管理，实现防疫期间各项数据采集及防控，我校拟在学校大门、男女生宿舍楼（四个）出入口安装热成像设备，并接入学校智慧校园平台，实现进出门测温、面部识别、考勤及学校大门管制刀具检测。

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

一、连接智慧校园系统的技术参数及要求

智慧校园平台是项综合应用集成系统，业务复杂且数据要求各异，因此投标参与方技术要求至少达到以下各项：

1. 中标方必须提供全开放且长期免费的 SDK 包，数据系统数据交换采用 XML、WebService 作为数据传输的标准。采用 JMS 消息传递机制，实现应用系统间的数据交换，具有良好的扩展性。

2. 整合平台数据信息元数据必须符合教育部 JYT1001_教育管理基础代码、JYT1002_教育管理基础信息、JYT1005_中职学校管理信息（2012 年 3 月发布）文件要求，且满足：

唯一性：每一编码对象赋予一个代码，一个代码唯一表示一个对象；

可扩性：设计结构要预留足够的备用空间，以满足编码不断增加的需要；

简单性：代码结构长度经两端，以节省存储空间，减少代码差错率，提高机器处理效率；

规范性：在一个信息标准中，代码的结构、类型以及便携格式必须统一；

适用性：代码要尽可能的反应分类对象的特点，便于记忆，便于填写；

合理性：代码结构要与分类体系相适应。

3. 接入方须具有较强的后台维护开发能力和团队支持，与智慧校园平台实现单点登录，数据报表统一。

4. 设施设备特点：

模块	参数名称		参数要求
系统配置	工作电压		直流安全电压
	输入电流		不大于 2A
	工作电流		小于 900mA
	工作温度		优于-15℃~55℃
	工作湿度		湿度不高于 95%，常温下无凝露
	操作系统		低功耗，稳定性高
	访客登记		来访登记注册
	摄像头（最低要求）		彩色红外摄像头，200W 星光级，6mm 镜头
			支持宽动态
			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数字降噪等图像增强技术
显示屏不小于 8 寸		支持白平衡、曝光自动调节	
		不小于 1280*800 分辨率	
体温	体温监测	测温范围	优于 25℃~45℃
		色板	增强铁红、白热、黑热、铁红、彩虹、红热、冷蓝等
		测温精度	±0.2℃
		测温距离	至少 1.5 米
面部识别	人脸识别系统	人脸容量	4 万以上
		用户容量	8 万以上
		防伪	支持手机照片、纸质照片、手机视频流防伪
		通行容量	图片抓拍 8 万张以上
			通行记录 18 万条以上
		支持方式	人脸识别、温度检测
		人脸支持	照片批量注册
			人脸像素不低于 200*200
		通行响应	识别高度不低于 1.1m
			响应时间≤1s
准确率≥99%			
误识率≤0.1%			
		拒识率≤0.1%	

二、学校大门点位的功能要求

1. 要能在多人进出门时快速准确的测出体温，避免遗漏；
2. 带有金属形状大小的探测功能；
3. 带有人脸识别、考勤功能；
4. 须有发现异常及时报警功能；
5. 本设备接收和提供的数据必须符合第一项“连接智慧校园系统的技术参数及要求”中所提要求，以满足后期我校智慧校园平台设置进出校园管理、考勤管理、短信通知等功能。

三、学生宿舍（四个）出入口点位的功能要求

1. 快速准确的测出体温，避免遗漏；
2. 带有人脸识别、考勤功能, 能实现任意时间，对人员进行分类、分时间段考勤，并可在手机端和电脑端对出入人员的时间、类别进行管理；
3. 设备不能影响学生疏散，不能有道岔一类的设备；
4. 须有发现体温异常和外来人员时，及时报警功能；
5. 本设备接收和提供的数据必须符合第一项“连接智慧校园系统的技术参数及要求”中所提要求，以满足后期我校智慧校园平台设置进出宿舍管理、人脸智能查寝、考勤管理、短信通知等功能。

四、售后服务要求

售后服务方案完善、合理，有固定的售后联系人员且至少满足：

1. 硬件部分整体 3 年质保，不定期售后巡检；
2. 常规故障 7*24 小时响应，1 小时内解决；系统故障，4 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硬件故障 36 小时内维修或更换到位；
3. 初装（或更换）设备 24 小时内出现故障须无条件更换；
4. 售后服务如产生费用，视为已经包含在合同成效价格中。

五、完成时间

整个项目安装应在 2020 年 4 月 12 日前全部完成。

六、经费控制

本项目控制总价不超过 23 万元（贰拾叁万元整）。

第五章 评标办法

1. 评标方法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高分中标。

2. 综合评分明细表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	30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重 × 100
公司业绩	5	完成过学校类似项目的一个加 1 分，最高不超过 5 分。
解决方案	40	对供应商提供的解决方案，实现采购人提出的功能要求。 1. 第四章连接智慧校园系统的技术参数及要求中满足：第 1、2、3 条，每条各 2 分；第四条每项 0.2 分共 6 分；共计 12 分。 2. 第四章学校大门点位的功能要求中满足：第 1、2、3、4 条，每条各 3 分，共计 12 分； 3. 第四章学生宿舍（四个）出入口点位的功能要求中满足：第 1、3、4、5 条，每条各 3 分；第 2 条，4 分；共计 16 分。
售后服务方案	10	对供应商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售后服务时间、项目、反应速度等全方位比较，在 1-10 分之间打分。
保障体系考核	5	对供应商所提供的保障体系进行比较，在 1-5 分之间打分。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节能环保	3	投标产品每有一项为最新一期国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产品的，得 1 分；每有一项为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产品的，得 1 分；合计最多得 3 分。
投标文件的编制及响应性	7	根据投标文件的编制及响应，没有细微偏差的得 7 分，有一项细微偏差的扣 1 分，直至扣完为止。